



Universitat Autònoma de Barcelona

西班牙巴塞罗那自治大学

招收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学生

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

1. 招生对象

1. 符合国家留学基金委所指定的“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”实施院校的硕士应届毕业生。
2. 符合国家留学基金委的“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拔简章”所规定的申请条件的所有学生。

2. 招生专业列表和导师联系方式（见附件）

3. 申请方法及时间

1. 根据招生专业列表选定专业，并通过列表上公开的联系方式与导师取得联系。
2. 与导师沟通并提供一定的材料。具体材料根据各院系的要求有所不同，可能会被要求提交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：
 - （1）学习或研究计划书
 - （2）本科和硕士期间成绩单
 - （3）个人简历
 - （4）学历和学位证书
 - （5）语言能力证明证书
 - （6）教授推荐信等

注意：所有提交的材料必须为英语、西班牙语或者加泰罗尼亚语。必须得到 UAB 导师的同意后才能进行下一步的申请。

3. 填妥附件里的博士学位申请书，通过电子邮件向 UAB 的博士生院提交此申请书、本科和硕士的成绩单、本科和硕士的学历和学位证书（硕士最后一年在读的，提交在读证明）、护照或者身份证首页扫描件，并抄送 UAB 的上海办公室。

注意：邮件主题为“CSC+ 申请人姓名+导师姓名”，发送到 ep.admissions.doctorat@uab.cat 并抄送 shanghai.office@uab.cat

4. 我校博士生院经过审核后，向合格的学生发出电子版录取通知书，向不合格的学生发出邮件通知。向 UAB 博士生院提交材料的最后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。
5. 获得我校电子版录取通知书后，按照 2016 年 CSC“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”的时间和程序安排参加该项目的申请。
6. 更多有关专业课程的具体情况请参考研究生院网页：
<http://www.uab.cat/web/study-abroad/phds/all-phd-programmes-1345666995270.html>
7. 博士学位申请程序的详细情况请参考网页：
<http://www.uab.cat/web/study-abroad/phds/admission/admission-new-doctoral-studies-regulated-by-rd-99/2011-1345666996343.html>

4. 如有疑问，可与 UAB 西班牙巴塞罗那自治大学上海办公室联系： 陈科 shanghai.office@uab.cat

5. 注意事项：

- (1) 我校不能为申请人出具语言证明，也没有硬性规定此材料。请申请人提前自备语言证明，或者跟已确认的导师沟通解决办法。
- (2) 为避免造成混乱和资源浪费，请不要一次申请多位导师的项目，谢谢合作！
- (3) 若得到 UAB 导师确认后，因个人原因决定放弃已确定的项目，请马上通知 UAB 导师和 UAB 上海办公室。
- (4) 2016 年 UAB 博士奖学金资助年限为 4 年。
- (5) 申请人年龄必须在 35 岁以下。